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六零”）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044,885,130.28元（其中：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035,547,300.0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募集资金人民币9,337,830.28元置换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三六零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56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1,308,03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93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30,312,827.9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1,641,236.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38,671,590.97元。

2020年12月23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按规定扣除相关保荐承销费用后将募集资金余额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了《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8001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360 网络空间安全研发中心项目	84,928.51	51,479.69
2	360 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145,682.51	115,819.40
3	360 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503,297.50	444,763.50
4	360 智能搜索及商业化项目	186,443.06	77,116.91
5	360 互动娱乐平台项目	99,338.39	48,632.14
6	360 流量反欺诈平台项目	91,543.54	87,608.58
7	360 智能儿童生态圈项目	94,110.01	25,915.76
8	360 智能 IoT 项目	52,105.22	44,792.36
9	360 新型智慧城市项目	66,543.31	55,061.07
合计		1,323,992.05	951,189.41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资内容、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截至2021年4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035,547,3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360 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444,763.50	62,927.04	62,927.04

2	360 智能搜索及商业化项目	77,116.91	16,600.56	16,600.56
3	360 互动娱乐平台项目	48,632.14	24,027.13	24,027.13
合计		570,512.55	103,554.73	103,554.73

截至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9,337,830.28元（不含增值税），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上述费用已被列示为发行费用，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综上，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44,885,130.28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会计师”）已就上述事项出具编号为“德师报(核)字(21)第E00394号”的专项审核报告。

四、审议程序

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044,885,130.28元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此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能更好地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三六零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无异议。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德勤会计师出具了“德师报(核)字(21)第E00394号”《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三六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与其截至2021年4月30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相符。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1)第E00394号）；

（五）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